江苏省教学名师申报人选师德表现与学术诚信审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作部门 | |  | 工作岗位 |  | 申报年度 | 2025 年度 |
| 申报人姓名 |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最高学历学位 | |  | 职 称 |  | 参加  工作时间 |  |
| 二级单位  学术诚信  审核结论 | 经审核，申报人提交的申报材料复印件与原件一致，且符合《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预防和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》（交院办〔2021〕6号 ）《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术规范条例》（交院办〔2021〕7号）等规定要求。  审核人签字： 二级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二级单位  师德师风审核结论 | 经审核，申报人具有良好思想政治与师德表现，无任何违法违纪和师德失范行为。  审核人签字： 基层党组织负责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| | | | | |